

科创之声

科学家办会奖

企业家开始投入科技奖,重奖科学家,这是好趋势。但这些奖项能否办出影响,还要看能不能闯过特色关、时间关、资金关。

能力出影响吗

本周,在上海召开的第四届世界顶尖科学家论坛上,主办方宣布创设“世界顶尖科学家奖”“医学与生命科学奖”两个单项奖,各奖1000万元,每年评选一次,明年启动首届评选。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崛起,由企业发起的科学家大奖逐渐兴起,奖金都颇为可观。比如,2016年成立的“未来科学大奖”每年评选一次,单项奖金100万美元。

中国企业发起设立的科学家大奖能否办出影响,这要看它能否闯过三道关卡。

特色关。画家齐白石曾说:“学我者生,似我者死。”意即向我学习的人可能成功,但只知模仿不懂创新的人一定会失败。

这方面,菲尔兹奖是成功先例。1936年首次颁发的菲尔兹奖比诺贝尔奖晚几十年,奖金也少很多,每位获奖者奖金仅1.5万加拿大元,却成功跻身于数学领域的国际最高奖项之一。

时间关。“靡不有初,鲜克有终”。科学奖需经受时光的考验,砸重金开好头容易,善始善终坚持下去很难。

资金关。一开始就撤出重金的科学奖项,如果想做成百年老品牌,就必须考虑通货膨胀,建立起奖金的长效动态增长机制。

近几年,中国企业家开始投入科技奖,重奖科学家,这是好趋势。期待着,创设于中国境内的科学奖项,能闯过特色关、时间关、资金关,成为世界顶级科学大奖。

本版编辑 孟飞 郎竞宁 美编 夏祎

入秋以来最强冷空气来袭,今年还将是个“双拉尼娜年”——

预计今冬冷空气偏多偏强

本报记者 郭静原

视点

中国新闻奖名专栏

受新一轮寒潮影响,11月4日起,我国自西北向东南陆续出现大风降温天气过程,部分地区有较强雨雪。

同时,根据国家气候中心最新监测:今年7月以来,赤道中、东太平洋海温持续下降,10月份已进入拉尼娜状态。

从历史数据来看,在多数拉尼娜事件达到盛期的冬季,影响我国的冷空气活动比常年更加频繁,且强度偏强。

近日,在中国气象局例行新闻发布会上,中国气象局办公室副主任赵会强回应称,预计今年冬季影响我国的冷空气活动频繁,势力偏强。

但今冬究竟是不是冷冬?国家气候中心副主任贾小龙解释称,需要注意的是,气温“偏冷”不等于“冷冬”。

“冷冬更多是对冬季气候状况或者是气温状况的综合评估,预计今年气温偏低的可能性较大,但能不能达到冷冬还是要根据标准来看。”

拉尼娜事件是指赤道中、东太平洋海表温度异常出现大范围偏冷,且强度和持续时间达到一定条件的冷水现象。

判定“冷冬”基本要素:冬季三个月的平均气温

单站冷冬:平均气温距平小于等于标准差的-0.43倍,定义为单站冷冬

区域性冷冬:如果冷冬站数超过区域总站数的50%,定义为区域性冷冬

全国性冷冬:如果冷冬面积超过全国有效面积的50%,定义为全国性冷冬

在空间上分为单站、区域和全国三个等级



2008年南方的低温雨雪灾害令不少人印象深刻。那一年,北半球也受到了拉尼娜事件的影响。

对此,贾小龙表示,2008年南方低温雨雪天气成因复杂,一方面是由于冷空气比较频繁,另一方面是水汽输送条件非常好。

“从今年的预测来看,我国南方的水汽条件不如2008年,发生大范围、持续性低温雨雪冰冻的可能性较小。

气象专家提醒,今冬我国冷空气偏多、偏强,特别是北方地区可能出现阶段性强降雪过程。

今年最后两个月蛋价仍将高位运行——

鸡蛋价格淡季不淡

本报记者 黄俊毅

近期,鸡蛋价格涨幅较大。农业农村部监测数据显示,11月3日,全国农产品批发市场鸡蛋均价为10.69元/公斤。

按照往常季节性规律,国庆节以后,鸡蛋消费进入淡季,价格也将转入持续大约两个月的下行周期。

“总的来看,鸡蛋供应偏紧导致近期鸡蛋价格涨幅明显。”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发展研究所副研究员、农业农村部农产品市场分析预警团队禽蛋首席分析师朱宁说。

朱宁告诉记者,导致近期鸡蛋供应偏紧的主要原因有三个:一是受天气快速转凉影响,蛋鸡产蛋率小幅下降。

“上周前期,北京市场鸡蛋价格大幅上涨,不过上周后期价格比较稳定。”北京新发地农产品批发市场统计部经理刘通说。

10月29日,北京新发地农产品批发市场鸡蛋批发平均价为11.25元/公斤,比上上周同期(10月22日)的9.80元/公斤上涨了14.80%。

北京新发地农产品批发市场鸡蛋交易厅的商户多数常年从养鸡场直接收购鸡蛋,也有的是委托第三方供货。

的现象,以至于需要临时从其他商户处拆借。

刘通表示,目前北方产区有的养鸡场新补栏的蛋鸡不仅已经开始生产,而且生产的鸡蛋已经由小码向中码转变。

不过,朱宁认为,今年最后两个月蛋价仍将高位运行。一方面,11月份全国产蛋鸡存栏量保持稳定;另一方面,“双十一”购物节提振了电商平台鸡蛋销量。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已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深圳市分公司作为债权的受让人,现要求各借款人及其担保人立即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或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及其他义务。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本金余额, 利息(含罚息、复利)余额, 代垫费用(款项)余额, 债权主合同名称及编号, 保证人名称, 抵质押物详情. Contains 7 rows of financial data.

注:以上债权金额暂记至2021年9月26日,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实际金额以生效法律文书或按相关债权文件约定计算的结果为准。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021年11月7日